

# 论习近平“民生观”对唯物辩证法的坚持和发展

夏娟

(南京大学 工程管理学院,南京 210093)

**摘要:**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把民生工作作为社会建设的两大根本任务之一。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中包含着大量有关改善民生的论述,这些论述从不同方面坚持和发展了唯物辩证法的观点方法:在改革开放的新时期强调改善民生,坚持了变化发展的观点,包含着对今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历史特征的深刻指认;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实现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良性循环,坚持发展了对立统一的观点;把改善人民生活作为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关系的结合点,体现了两点论和重点论相统一的辩证思维在新时期的具体运用和实践拓展。

**关键词:**全面深化改革;改善民生;对立统一;两点论和重点论相统一

中图分类号: A851.6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71-8798(2017)04-0241-06

## On persistence and development of materialist dialectics in XI Jinping's considerations on improving people's livelihood

XIA Juan

(School of Management and Engineering, Nanjing University, Nanjing 210093, Jiangsu, China)

**Abstract:** The CPC has prioritized improvement of people's livelihood as one of two fundamental tasks in social development since the 18th National Congress of CPC. There are a lot of discussions in the Important Speeches made by Secretary-General XI Jinping on this subject, which have adhered to and developed the concepts of materialist dialectics from different aspects. Insisting on the change and development viewpoint, to emphasize the improvement of people's livelihood in the new era of reform and opening up is to identify the current historical situation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Focusing on economic development, to fulfill the virtuous cycle between economic progress and people's livelihood improvement is to persist in and develop the idea on the unity of opposites. To press ahead the improvement of people's livelihood as the binding point of reform, development and social stability, reflects the application and extension of the unity of the two-point doctrine and focal-point one in this new era.

---

收稿日期: 2017-05-01

通信作者: 夏娟(1984—),女,安徽省金寨人,讲师,硕士,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哲学、思想政治教育研究。E-mail:  
xiajuan@nju.edu.cn。

**Keywords:** comprehensively deepen reform; improve people's wellbeing; unity of opposites; unity of the two-point doctrine and focal-point one

习近平在 2012 年 11 月 15 日的讲话中强调:为了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这一奋斗目标,我们的责任就是要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继续解放思想,坚持改革开放,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努力解决群众的生产生活困难,坚定不移走共同富裕的道路<sup>[1]</sup><sup>4</sup>。历史的车轮行至今日,实现党的十八大所描绘的宏伟蓝图,必须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深化改革必须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sup>[1]</sup><sup>96</sup>。这就要求:坚持将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的科学方法运用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已有研究对习近平系列讲话中,特别是社会建设重要思想中所体现的唯物辩证法观点展开了一定的分析,并逐渐形成一个新的学术热点。有研究者从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中所体现的辩证方法出发对辩证思维<sup>[2]</sup>及如何学好用好辩证法<sup>[3]</sup>展开了总体分析;结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具体实践,有研究者从习近平有关经济工作<sup>[4]</sup>、生态文明建设<sup>[5]</sup>、国防和军队建设<sup>[6]</sup>,以及新型国际关系构建<sup>[7]</sup>等不同领域的重要讲话中所体现的唯物辩证法展开了论述,也有研究者从历史观、辩证法和价值观的统一角度,学习研讨习近平关于治国理政重要思想中的哲学方法<sup>[8]</sup>。具体到“民生观”问题上,虽然有从社会建设重要思想对唯物辩证法的发展角度出发来展开的研究<sup>[9]</sup>,但是直接讨论习近平有关改善民生重要思想中所蕴涵的马克思主义辩证方法的尚十分鲜见。聚焦习近平改善民生重要思想对于唯物辩证法的捍卫和发展,要求人们:从发展变化的观点出发,深入理解习近平改善民生重要思想之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现实历史意义;从对立统一的观点出发,为“实现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良性循环”而努力奋斗;在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中,全面把握“把改善人民生活作为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关系的结合点”的重大理论和实践意义。

## 1 坚持发展变化的观点,强调改善民生的历史意义

恩格斯认为,马克思提供了一种与黑格尔唯心主义辩证法截然相反的唯物主义辩证法。不同于形而上学主要是把事物当作一成不变的东西去研究的旧的研究方法和思维方法,辩证法是一个伟大的基本思想,即认为世界不是既成事物的集合体,而是过程的集合体<sup>[10]</sup>。换言之,坚持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就必须以发展变化的观点来对待一切社会现象,理解其产生发展的历史根源,剖析当下特定的历史特征,预测其未来的历史走向。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中关于改善民生的重要思想,首先集中体现了普遍联系和发展变化的观点,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发展历程中,强调了改善民生的重要理论和现实意义。之所以强调改善民生,这是因为“一个时期有一个时期的问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到今天,“我国改革已经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改革开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应该特别注重“使改革发展的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 1.1 “我国改革已经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

进入 21 世纪的今天,不仅当代资本主义已经发生了许多重大的变化,而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也已经取得了许多重大的推进。经过多年的发展,中国的改革事业已经进入了“攻坚期”和“深水区”。正如习近平《在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中所强调的那样:“现在,我国既处于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也处于社会矛盾凸显期,在社会稳定中推进改革发展尤为重要。”<sup>[11]</sup><sup>36</sup>这一指示为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时代特征,分析并解决伴随这一时代特征而出现的时代问题指明了方向。面对当前改革处于攻坚期和深水区,社会稳定进入风险期的历史现状,习近平着眼于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面深化改革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将经济发展、深化改革、改善民生具体地历史地统一起来。“我国改革已经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这一科学论断指明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折射出的历史阶段性特征,包含着对当下社会现实的深刻指认,以及未来发展道路的科学分析。这是对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观点的坚持、运用和推进。惟其如此,“全面深化改革必须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把改善人民生活作为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关系的结合点”等重要思想的提出,

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推进改革,实现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的良性循环,澄清了思想,指明了方向。

### 1.2 “改革开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

具体到改革已经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的今天,尽管中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变,但经济和社会发展出现了许多新情况、新变化,显示出一系列新的阶段性特征。这些特征主要表现为:1)中国经济实力获得了显著增强,同时发展中依然存在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等问题。中国已发展成为经济大国,但还不是经济强国。2)虽然经济社会发展已经取得了全面进步,但也面临新的重大结构性问题。从总体上看,现在所达到的还是低水平的、不全面的、发展很不平衡的小康,让全体中国人民都过上富裕美好的生活任重道远。3)对外开放日益扩大,同时面临的国际竞争日趋激烈。全球发展不平衡加剧,国际金融危机对既有经济发展模式带来很大的冲击,发达国家在经济科技上占优势的压力将长期存在,综合国力竞争更趋激烈,统筹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的要求更高。简言之,正如习近平所言,“当前,国内外环境都在发生极为广泛而深刻的变化,我国发展面临一系列突出矛盾和挑战,前进道路上还有不少困难和问题”<sup>[12]</sup>。

### 1.3 “一个时期有一个时期的问题”

基于上述判断,习近平高瞻远瞩,结合现阶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具体实践,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在发展改革稳定的有机结合中,为进一步深化改革、改善民生指明了集历史目的性和现实操作性于一体的具体道路方案。正所谓“一个时期有一个时期的问题,发展水平高的社会有发展水平高的问题,发展水平不高的社会有发展水平不高的问题”<sup>[11]97</sup>。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观点,习近平指出:“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实现社会公平正义是由多种因素决定的,最主要的还是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在不同发展水平上,在不同历史时期,不同思想认识的人,不同阶层的人,对社会公平正义的认识和诉求也会不同。”<sup>[11]97</sup>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习总书记还强调:“我国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改善民生不能脱离这个最大的实际提出过高目标,只能根据经济发展和财力状况逐步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做那些现实条件下可以做到的事情。”<sup>[13]214</sup>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到今天,改善民生、更好地实现社会公平正义已经成为新时期的一个新的焦点问题。这就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之社会主义本质的体现,也是对中国改革发展进入新时期面对新问题的科学说明。这体现了习近平坚持运用唯物辩证法,坚持历史的观点强调改善民生之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重要性的科学思维方法。这一历史的观点本身又与对立统一的观点内在关联在一起。这既是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的题中之义,又内蕴于习近平基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现实所进行的科学分析。

## 2 坚持对立统一的观点,强调改善民生和经济发展的良性循环

唯物辩证法是一个规律体系,是由量变质变规律、对立统一规律和否定之否定规律这三个基本规律组成的。其中,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实质。马克思在《哲学的贫困》中曾强调指出:“两个相互矛盾方面的共存、斗争以及融合成一个新的范畴,这就是辩证运动。”<sup>[14]</sup>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历程中,列宁第一次明确提出了“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实质”的说法。更进一步,毛泽东在《矛盾论》中对对立统一规律的各个方面进行了全面系统的论述和发挥。习近平关于实现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良性循环的思考和论述是在新的历史形式下对唯物辩证法对立统一观点的创新性发展。

### 2.1 “要用唯物辩证法的观点来研究和解决财政经济运行中的诸多矛盾”

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新的历史条件下,同样需要坚持唯物辩证法对立统一的观点,并在具体实践中加以运用和推进。早在20世纪50年代,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论十大关系》等文章中,已经初步总结了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对适合中国具体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进行了初步的探索。20世纪80年代以来,习近平结合改革开放的具体工作实践,运用唯物辩证法思考、解决

社会经济发展中的问题。这不仅为人们全面理解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中体现的辩证法思想提供了直接的依据,而且为人们今天坚持运用唯物辩证法深入理解并且解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所面临的新问题,提供了光辉的指引。1989 年春,面向闽东地区脱贫致富和实施沿海发展战略的双重任务,为寻找适合闽东经济发展的道路,习近平强调要处理好“长期目标和近期规划、经济发展速度与经济效益、资源开发与产业结构调整、生产力区域布局中的山区与沿海、改革开放与扶贫、科技教育与经济发展”六个关系<sup>[15]90-99</sup>。在《新形势下闽东财政经济的辩证观》一文中,习近平更是直接指出:“正确处理好财政经济的几种关系,就需要我们多讲一些辩证法。”<sup>[15]101</sup>要“正确处理全局和局部的关系、正确处理紧缩和发展的关系、正确处理增加财政收入与搞活企业的关系、正确处理多办事和量力而行的关系”<sup>[15]102-104</sup>。闽东的社会经济发展也是整个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缩影。2013 年 7 月,习近平讲话指出:“全面深化改革,特别要处理好解放思想和实事求是的关系、整体推进和重点突破的关系、顶层设计和摸着石头过河的关系、胆子要大和步子要稳的关系、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sup>[11]37</sup>

## 2.2 “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

在主持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一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中,习近平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我们要牢牢抓好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在经济不断发展的基础上,协调推进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以及其他方面建设。”<sup>[1]11</sup>这就意味着:在新时期改善民生,必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在生产力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的基础上,推动各领域改革和建设的协同推进,实现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的良性循环。改善民生也在一个总体性的层次上被纳入到了“解决我国发展面临的一系列突出矛盾和问题,继续充分释放全社会创造活力,实现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sup>[11]5</sup>的轨道上来。正如习近平 2013 年 11 月在《切实把思想统一到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上来》的讲话中提到的那样,“我们要通过深化改革,让一切劳动、知识、技术、管理、资本等要素的活力竞相迸发,让一切创造社会财富的源泉充分涌流。同时,要处理好活力和有序的关系,社会发展需要充满活力,但这种活力又必须是有序活动的。死水一潭不行,暗流汹涌也不行”<sup>[11]17</sup>。

## 2.3 “在不断发展的基础上尽量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的事情做好”

对社会经济运行中的对立统一关系的把握,为深入理解习近平改善民生重要思想,特别是实现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的良性循环的观点,提供了重要的理论参照。同时也必须看到,实现经济发展、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的良性循环这一要求本身也需要在对立统一中加以科学的辩证的把握。正如习近平语重心长指出的那样:“全面深化改革如果不能给老百姓带来实实在在的利益,如果不能创造更加公平的社会环境,甚至导致更多不公平,改革就失去意义,也不可能持续。”<sup>[11]96</sup>一方面,在实现社会公平正义的过程中,综合考量多种因素,最主要的是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为社会公平正义提供更加坚实的物质基础。另一方面,经济建设发展和社会公平正义实现并不是先后关系,要在发展的过程中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贯穿于习近平关于改善民生工作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中的一条重要线索就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中“增强社会发展活力”与“确保社会安定有序”之间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发展依赖于全体人民勤劳致富,这就需要充分激发、调动社会各方面的积极性。同时,在此过程中必须处理好经济发展与公平正义、社会发展与改善民生之间的辩证关系,实现二者的良性互动。客观而言,在当前的经济社会条件下,二者之间存在特定的对立统一关系。这既表现为改革开放以来不断深化的“先富与共富”的辩证关系,也表现为激发社会活力与保持社会稳定之间的辩证关系。具体到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各项举措中,习近平专门强调,应“充分激发市场活力”,但也要“防止福利陷阱”,“把‘蛋糕’不断做大了,同时还要把‘蛋糕’分好”。

## 3 坚持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强调改善民生的结合点定位

事物的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其根源在于事物自身的矛盾。矛盾是普遍存在的,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并不是否认或消除社会矛盾,而是要正确认识和处理社会矛盾。建

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过程，就是不断化解各种社会矛盾的过程。虽然矛盾的存在是普遍的，但现实中的矛盾却各不相同。每一事物的矛盾都有其特殊性。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及其不同阶段的矛盾都有其特殊性。每一事物中的矛盾及其不同方面的地位都有特殊性。把握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主要矛盾方面和次要矛盾方面的关系，就要在实际工作中坚持唯物辩证法的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毛泽东在《矛盾论》中通过对于“矛盾发展不平衡规律”的精彩分析，详细阐述了两点论和重点论相统一的科学方法。上述观点和方法，为人们今天深入理解全球化资本主义背景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这一社会现实，提供了科学的依据。习近平关于加快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建设，实现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良性循环，坚持把改革的力度、发展的速度和社会的可承受度统一起来的重要思想，鲜明地体现了唯物辩证法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并且结合具体措施构成了对这一工作方法的时代发展。

### 3.1 “改革开放是一个系统工程”

坚持和运用唯物辩证法两点论和重点论相统一的方法，必须首先深入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面发展的内在属性，加强顶层设计和整体谋划，全面深化改革；必须将实现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的良性循环置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五位一体”总布局下，在各项改革措施的协同配合中不断推进。习近平指出：“改革开放是一个系统工程，必须坚持全面改革，在各项改革协同配合中推进。”<sup>[1]68</sup>这就意味着：改善民生，实现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的良性循环，必须在社会主义社会建设改革的统筹关联中得到理解和实践；进一步，必须在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各领域的改革和党的建设改革的协同配合中得到理解和实践；更进一步，必须在加强顶层设计和整体谋划，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规划和历史进程中得到理解和实践。对系统总体分析的推进，有助于更好地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现实，从而更进一步深化对中心问题的思考。在这个意义上，习近平专门强调了深化改革中“统筹谋划”和“整体推进”的方法论意义。他指出：“整体推进不是平均用力、齐头并进，而是要抓住主要矛盾和矛盾主要方面，注重抓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努力做到全局和局部相配合、治本和治标相结合、渐进和突破相衔接，实现整体推进和重点突破相统一。”<sup>[11]44</sup>

### 3.2 “守住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舆论”

立足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最大的国情，着眼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新情况、新问题，具体运用唯物辩证法两点论和重点论相统一的观点，习近平强调了“守住底线、突出重点”的工作思路。根据习近平总书记的指示，应“继续按照守住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舆论的思路，统筹教育、就业、收入分配、社会保障、医药卫生、住房、食品安全、安全生产等各方面，切实做好改善民生各项工作”<sup>[11]93</sup>。上述指示从三个方面贯彻了两点论和重点论相结合的要求：一是强调各项工作之间“相互促进、良性互动、协同配合”，形成改革合力，各项改革举措协调共振。二是具体到改善民生的每一项改革，也都是“牵动千家万户”、涉及方方面面的“十分艰巨复杂的系统工程”。因此，对这些问题的分析和解决并不是“就事论事”，而是“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将它们置于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具体的历史进程中，在全面深化改革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具体总体的格局下，在做好民生工作和创新社会治理的系统关联中，加以理解和应对。三是落实到具体的工作中，强调“精准施策、精准推进、精准落地”。正如习近平在“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问题上所强调的那样，脱贫攻坚贵在精准，重在精准，成败之举在于精准。要解决好“扶持谁”“谁来扶”“怎么扶”“如何退”等一系列问题<sup>[13]220-221</sup>。可见，具体工作中“精准发力”的要求集中体现了新历史条件下唯物主义辩证法原则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的具体结合。

### 3.3 “把改善人民生活作为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关系的结合点”

基于上述分析，习近平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讲话精神，鲜明地体现了两点论和重点论相统一的辩证思维方法，为人们准确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整体性、结构性、层次性和开放性，把准改革脉搏，统筹谋划深化改革各个方面，形成改革合力指明了方向。相应地，维护社会稳定、改善人民生活的重大历史和结构性意义也得到了充分的彰显。在某种意义上，习近平“把改善人民生活作为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

定关系的结合点”的思想,可以看作是两点论和重点论相结合的辩证观点的当代发展。作为加强各领域改革关联性和各项改革举措耦合性的要求,面对中国当前既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也处于社会矛盾凸显期的现实,社会稳定和改善人民生活在全面深化改革的系统工程中彰显了更为重大的意义。用习近平的话说,就是全面深化改革,“形成改革合力,最终要体现在各项改革举措协调共振上”<sup>[11]45</sup>。在此过程中,“我们要坚持把改革的力度、发展的速度和社会的可承受度统一起来,把改善人民生活作为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关系的结合点,在保持社会稳定中推进改革发展,通过改革发展促进社会稳定”<sup>[11]36</sup>。着眼于“全面深化改革,让一切劳动、知识、技术、管理、资本等要素的活力竞相迸发,让一切创造社会财富的源泉充分涌流”的目标,进一步实现公平正义、改善民生、保持社会稳定构成了一个关键性的“结合点”。

#### 4 结语

综上所述,在改革开放的新时期强调改善民生,坚持了唯物辩证法变化发展的观点,包含着对今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历史特征的深刻指认。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实现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良性循环,运用发展了对立统一的观点。全面深化改革,把改善民生作为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关系的结合点,体现了两点论和重点论相统一的辩证思维在新时期的具体运用和实践拓展。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人们可以更为全面地理解习近平“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这一观点背后的现实和理论深意。首先,改善民生关乎每个人,特别是困难群众的安危冷暖。其次,“抓住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需要各项工作统筹谋划、整体推进。再者,通过深化改革,“让每个人都有成功的机会”也涉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总体全局。换言之,透过唯物辩证法这一科学的理论棱镜,改善民生这一“枝叶”折射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和“共同富裕”这一“人间真情”。

####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谈治国理政[M].北京:外文出版社,2014.
- [2] 张一兵.辩证思维[M].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5.
- [3] 杨桂华.学好用好辩证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J].求是,2014(18):50.
- [4] 张亮.合目的性与合规律性的有机统一:习近平经济工作中的辩证思维[J].河海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6(1):18.
- [5] 秦书生,张海波.习近平生态文明建设思想的辩证法阐释[J].学术论坛,2016(12):22.
- [6] 何怀远.当代中国战争与和平的辩证法:习近平国防和军队建设重要论述学习体会[J].马克思主义研究,2016(2):20.
- [7] 孙乐强.两点论与重点论的辩证统一:习近平关于构建新型国际关系的辩证思维[J].河海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6(1):20.
- [8] 辛鸣.历史观、辩证法、价值观的高度统一:习近平同志关于国家治理重要讲话中的哲学思想[J].学习月刊,2014(15):4.
- [9] 刘爱莲,李树文.论习近平社会治理思想中的辩证思维[J].河海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5,17(5):6.
- [10]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M].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244.
- [1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论述摘编[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4.
- [1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议》辅导读本[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3:214.
- [13] 中共中央宣传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年版)[M].北京:学习出版社人民出版社,2016.
- [14]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M].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15] 习近平.摆脱贫困[M].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14.